

玉山金控投資企業永續發展投票要點(Voting Policy)

2023.06.29 總經理核定

2024.06.25 修訂

壹、目的

為落實股東行動主義、積極行使股東會投票表決權利，發揮金融影響力，促進被投資企業兼顧獲利及永續發展，爰依「玉山金融控股公司永續金融政策」，訂定本要點。

貳、適用對象

本要點適用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(包含海外分支機構)所管理之投資業務相關資產。

參、投票原則

一、本公司支持之股東會ESG議案，屬能促進被投資企業於環境、社會、公司治理績效，同時提高長期股東價值。

(一) 環境面：

1. 氣候變遷與能源轉型：支持企業進行或揭露以下事項之議案，包含：氣候風險管理機制、與《巴黎協定》一致之氣候目標、溫室氣體減量目標、與煤炭油氣相關之營運影響、促進能源效率及再生能源使用政策。
2. 生物多樣性：支持企業進行或揭露與森林砍伐、循環經濟、水資源使用、廢棄物處理等相關政策之議案。

(二) 社會面：

1. 性別平等與多元職場：支持企業進行或揭露以下事項之議案，包含：性別薪酬比率、員工多元性數據、打造多元平等共融職場環境計畫。
2. 職場安全：支持企業精進職業安全衛生、員工健康照顧、性騷擾防治等議案。

(三) 公司治理面：

1. 董事結構：支持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發展之議案，若董事會提名成員不利董事會多元性，本公司將不予贊成。
2. 薪酬政策：支持企業經營層薪酬與永續績效連結。

二、若議案違反公司治理精神(如涉及財報不實、洗錢賄賂等)，對環境、社會具負面影響(如涉及環境汙染、違反人權及勞工權益等)，本公司應投票反對。

三、若本公司與企業之議合事項持續未獲回應或議合失敗、企業之永續績效不佳，本公司將於股東會表示意見。

肆、投票決議流程

- 一、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，應於收到被投資事業股東會開會通知書，針對本要點相關ESG議案，由權責單位辦理出席人員之指派、表決權行使決策等相關作業程序，並留存資料備查。
- 二、本公司於被投資企業之股東會投票前，應依據本要點審慎評估各項議案以決議如何行使表決權、是否發言及發言內容，必要時得於股東會前與被投資企業進行了解、溝通、或議合。

伍、若外部顧問機構有提供投票建議，需符合本要點要求，方可採納。

陸、本要點經總經理核定後實施。